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与申洲国际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简介

为满足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2023 年度将与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洲国际，股票代码：02313.HK）下属子公司之间进行销售产品、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约 16,000 万元，2022 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36,915.63 万元。

2、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申洲国际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纱、线及布料	依据市场原则定价	16,000	2,004.30	36,915.63
	小计	——	——	16,000	2,004.30	36,915.63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纱、线及布料	36,915.63	50,000	10.58%	-26.17%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告编号：2022-005。
	小计		36,915.63	50,000	10.58%	-26.17%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2 年度公司与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 2022 年采购方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产品结构与预期差异所致，采购方根据具体产品的要求决定相应原料的采购数量。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 2022 年度公司与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属于				



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02313.HK）

法定代表人：马建荣

注册资本：300,000万港币

注册地址：Cayman Islands 开曼群岛（英属）

办公地址：香港九龙长裕街8号亿京广场27楼2708室

主营业务：针织制造商，集织布、染整、印绣花、裁剪与缝制四个完整的工序于一身，产品涵盖了所有的针织服装，包括运动服、休闲服、内衣、睡衣等。

2、财务数据

2022年6月末总资产4,346,146.60万元、净资产2,978,434.30万元、2022半年度营业收入1,359,278.90万元、净利润236,661.60万元。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宁波瑞鼎为申洲国际全资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华茂集团的股东，持有华茂集团 21.05%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6.3.3 条规定，申洲国际及下属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的资信、财务及效益状况良好，为港股上市公司，从历年来本公司与其业务往来结果看，以上关联方均能够遵守合同或协议的约定，诚信履约，并及时向上市公司支付当期发生的关联交易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极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与上述关联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销售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具体业务将由订约方根据一般商业条款经公平磋商后确定，交易定价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每月按实际交易量和交易金额结算。

2、定价政策

交易定价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每月按实际交易量和交易金额结算。

3、协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以签署协议、合同或订单形式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申洲国际是公司合作多年的重要客户，与其之间的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产业协同效应和市场竞争能力。

2、公司与上述关联人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交易价格进行定价为前提。公司与申洲国际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双方交易的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提前将《公司与申洲国际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给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以往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2022 年度公司与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从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看，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双方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基于平等和公开原则，通过相互协商，从而确定价格。从交易的方式看，双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具有独立性。我们认为 2023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从交易价格到结算方式是公允公平的，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六、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八日